

商丘市总工会办公室

商工办〔2019〕33号

签发人：曹保权



关于转发《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19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总工会，示范区工会，市直属基层工会：

现将《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2019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本单位实际抓好落实，贯彻落实情况及时报市总工会劳动和经济工作部。

商丘市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6月21日



河南省总工会

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

关于认真做好 2019 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 通 知

号 88 (2019) 总工商

各省辖市总工会，省各产业工会，省总直属基层工会：

6 月份以来，我省出现大范围持续高温天气。为做好 2019 年职工防暑降温工作，尽量减少高温天气给职工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带来的不利影响，有效防控高温中暑和各类事故发生，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充分认识做好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

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是事关职工身体健康及生命安全的重要工作。各级工会要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讲话精神，从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增进人民健康福祉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职工防暑降温工作的重要性，把防暑降温工作和高温期间劳动保护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工作来抓，结合夏季生产的特点和要求，制订工作方案，采取有效措施，推动用人单位扎实做好职工防暑降温工作。要把防暑降温工作与开展“安康杯”竞赛有机结合起来，最大限度减少夏季高温天气给职工工作带来的不利影响，最大限度地减少职工因高温中暑造成的职业危害，切实保障职工在高温作业过程中的安全与健康。

二、督促用人单位落实职工防暑降温有关规定

做好防暑降温工作的主体责任是用人单位。各级工会要认真履行法律赋予的劳动保护监督检查职责，督促用人单位按照《职业病防治法》《防暑降温措施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履行防暑降温主体责任，落实高温作业劳动保护措施。要充分发挥工会劳动保护监督检查网络作用，加强对高温、高湿、露天作业等工作场所的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问题并督促整改。要督促用人单位落实各项保障措施，改进生产工艺和操作流程，采用良好的隔热、通风、降温措施，为职工提供必要的个体防护用品；合理安排或调整作业时间，采取换班轮休等方式，适当增加高温作业环境下职工休息时间；按规定发放高温津贴，不得以防暑降温饮料和必需药品充抵高温津贴。如发现用人单位存在相关违法违规行为，工会要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必要时应下达限期整改建议书。用人单位拒不接受监督整改意见的，应依法提请政府有关部门予以处理。要进一步落实职工代表大会、平等协商和厂务公开等制度，畅通职工对防暑降温工作提出意见建议的渠道，鼓励广大职工监督举报相关岗位职业危害隐患，保障广大职工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监督权。

三、深入开展“送清凉”等慰问服务活动

各级工会要充分发挥自身特点和优势，深入开展形式多样的走访慰问等服务职工活动，确保广大职工平安度夏。要深入基层，走访慰问奋战在高温一线的职工，认真倾听职工呼声，主动关心

职工诉求，协调解决职工困难。要以建筑施工、环卫绿化、交通运输等户外作业集中行业的职工为重点，积极开展“送清凉”活动，通过送清凉物资、送政策宣传、送健康体检、送法律维权、送健康培训等方式，不断提升活动的精细化水平。要进一步规范和做好户外劳动者驿站建设工作，完善配套设施，丰富服务项目，为高温天气户外作业职工避暑休息提供便利。要充分发挥职工志愿者作用，广泛动员社会各方力量关心关爱高温天气户外作业职工的安全健康。

四、广泛开展职业健康知识宣传教育培训

各级工会要充分利用工会宣传阵地和电视、广播、网络等媒体，广泛宣传党和政府关于做好职业健康的重大部署和职业病防治法律法规，努力营造关注职工健康的社会氛围。要积极督促并协助用人单位开展防暑降温教育培训，普及高温防护、中暑急救等职业卫生知识，提高职工防暑降温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预防高温中暑和相关事故的发生。

各级工会要将开展职工防暑降温工作情况及时报送省总劳动和经济工作部。



河南省总工会办公室

2019年6月17日